

证券代码：870902

证券简称：东微智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经营发展需求，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500 万元（敞口金额 1200 万元），额度期限一年，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借款以季海交名下香格里拉 C 栋 703 房产（深房地字第 3000734833）提供抵押担保，由实际控制人季海交及其配偶陈丽霞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实际贷款金额、贷款利息、放款期限以具体签订的贷款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500 万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季海交已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季海交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南路 37 号龙涛阁 28A

关联关系：季海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自然人

姓名：陈丽霞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南路 37 号龙涛阁 28A

关联关系：陈丽霞为季海交的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季海交以个人名下房产为该借款事项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是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公司按银行借款总额的 2%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

2、由实际控制人季海交及其配偶陈丽霞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部分，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500 万元（敞口金额 1200 万元），额度期限一年，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借款以季海交名下香格里拉 C 栋 703 房产（深房地字第 3000734833）提供抵押担保，由实际控制人季海交及其配偶陈丽霞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借款目的为补充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求，有利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